

國防部主計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國防部主計局彙編

國防部主計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自評報告

壹、前言

- 一、依據立法院 101 年 11 月 27 日三讀審查通過「國防部主計局組織法」，本局自 102 年起內部一級幕僚組織整併為 4 處 1 室，設有計畫統計處、歲計處、財務會計處、特種基金處及主計室等 5 個幕僚單位，並下轄財務中心、帳務中心等 2 個直屬單位。
- 二、本局業管國防財力預判及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以國軍建軍構想及兵力整建計畫為基礎，盱衡目標年度施政需求，依法編製概（預）算書表陳報行政院審核、立法院審議。經費執行則以計畫為體、預算為用，透過財、帳分立設計，自預算簽證、會計審核及現金出納等各階段作業，彼此相互獨立、環環相扣，以利監督，確維財務安全；另事後藉由內部審核機制，健全單位內控作為，並經統計分析回饋施政成果，有效結合計畫、執行及考核等管理功能，完整建構國防財務管理體系，俾有效支援國軍遂行戰備整備任務。
- 三、本局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以國主計統字第 1050004126 號令，依據國防部施政方針，訂頒「國防部主計局中程施政計畫（106 至 109 年度）」，律定「厚植聯合戰力」、「強化訓練作為」、「戮力兵制轉型」、「優化人才培育」、「提升精神戰力」、「積極國防自主」、「精進災害救援」、「拓展軍事交流」、「落實官兵照顧」及「提升資源配置效率」等 10 項「關鍵策略目標」，由本局各幕僚處（室）與所屬單位訂定「衡量指標」及年度「目標達成值」等 17 項關鍵績效指標，負責推動並按業務執行量化數據，總幅表達施政績效與成果。

貳、近 4 年機關預決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單位：百萬元

年度		103	104	105	106
預決算					
普通基金 (公務預算)	預算	311,099	312,767	320,084	319,275
	決算	296,773	310,356	317,887	未審定
特種基金 (支出數)	預算	62,408	46,772	39,547	36,391
	決算	60,536	38,150	41,597	未審定
合計	預算	373,507	359,539	359,631	355,666
	決算	357,309	348,506	359,484	未審定

二、預、決算趨勢與辦理情形說明：

- (一) 國防部 103、104、105 及 106 年度皆屬預算、會計、內部審核、基金、統計、薪餉發放等法定業務所需經常性預算，另為落實推動「募兵制」政策，行政院於 101 年核定「募兵制實施計畫」，國防部自 101 年起進入「執行驗證」階段，本局所屬財務中心統編全軍「薪餉」、「各項加給」等人員維持費科目預算（資源司主管）相較以往年度亦同步調增。
- (二) 為有效掌握國防施政成效及資源運用情形，本局依法編造各項會計報告，完成國防部主管（含所屬）105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陳報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部，並經立法院財政、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聯席審查本部「105 年度主管（含附屬單位）決算」，審議通過。另本部主管（含所屬）106 年度歲入、歲出決算已完成彙編作業，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部審查完成，刻待排入立法院審議期程。

三、機關實際員額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人事費佔預算比例(%) (人 事 費 / 預 算 數)	70%	70%	70%	70%
志願役軍、士官、兵	74	66	72	71
聘僱人員	17	17	17	17
文職人員	14	14	10	10
合計	105	97	99	98

參、目標達成情形：

【★表示綠燈（績效良好）；▲表示黃燈（績效合格）；●表示紅燈（績效欠佳）；□表示白燈（績效不明）】

厚植聯合戰力

配合年度演訓執行情形（計畫統計處-王威智上校）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8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聯合操演年度執行次數÷年度預定執行次數〕×100%；年度目標值為85%。

B、具體事蹟：

依據年度各項演習實施計畫，配合國防部聯合作戰指揮中心及戰爭支援中心，區分「電腦輔助指揮所演習」與「實兵演練」兩階段實施，編成戰爭支援中心「預算運用組」，演練「戰費籌措（含緊急、增額）轉換、管理、分配及各聯戰部隊主財單位戰費管理作業能力」等重點科目。

C、〔聯合操演年度執行次數2次÷年度預定執行次數2次〕×100%=100%，年度目標值為85%，達成度為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強化訓練作為

1、年度財務講習執行成效（主計室）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9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到課率（參講人數÷應參講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95 %。

B、具體事蹟：

本局於 106 年度辦理參謀本部暨勤務部隊財務講習工作，分於上、下半年各實施 1 次，合計 2 次，有效維持國防部財務作業精度，強化各級單位主官及經管財務人員「依法行政、公款法用」法紀觀念及熟稔主財雲端「現金收支會計管理系統」操作，防杜違失情事肇生，提升官兵財務專業素養。

C、到課率（官兵參講人數 60 員÷應參講人數 60 員×100%）＝100%，年度目標值為 95%，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2、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計畫統計處-林怡伶士官長）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82%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基礎項目合格人員+替代項目合格人員）÷（現有人員-BMI 不合格人員）〕×100%；年度目標值為 82%。

B、具體事蹟：

經統計，本局暨所屬單位 106 年度參加國軍三項體能測驗總人數計 374 員，其中合格人員 348 員、不合格人員 26 員、BMI 不合格人員 0 員，總合格率为 93.05%。

國防部主計局暨所屬單位參加國軍三項體能測驗人員合格率			
現員	合格人員 (基礎項目+替代項目)	BMI 不合格人員	合格率
374 員	348 員	0 員	93.05%

C、〔（基礎項目合格人員+替代項目合格人員）348 員÷（現有人員-BMI 不合格人員）374 員〕×100%=93.05%，年度目標值為 82%，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戮力兵制轉型

年度志願役人力留營續服成效（計畫統計處-陳琮濠少校）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70.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預備役志願官、士、兵續服人數÷年度符合續服標準
屆退預備役志願官、士、兵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70.5%。

B、具體事蹟：

本局暨所屬單位 106 年度預備役志願官、士、兵續服人數計
16 員，年度符合續服標準屆退預備役志願官、士、兵人數
計 19 員，留營率為 84.2%。

C、〔年度預備役志願官、士、兵續服人數 16 員÷年度符合續服
標準屆退預備役志願官、士、兵人數 19 員〕×100%=84.2
%，年度目標值為 70.5%，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
表示。

優化人才培育

1、官兵考取深造教育培訓成果（計畫統計處-劉維哲中校）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7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戰略班、指參班、碩士及博士學位）錄取人數÷報考人數〕
×100%；年度目標值為 75%。

B、具體事蹟：

本局暨所屬單位 106 年度報考指參班計 13 員、報考戰略班計 10 員；錄取指參班計 11 員、錄取戰略班計 7 員。

C、〔（戰略班、指參班、碩士及博士學位）錄取人數 18 員÷報考人數 23 員〕×100%=78.26%，年度目標值為 75%，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2、本職學能暨準則測考測驗合格率(計畫統計處-劉維哲中校)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9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實際到測人數÷應到測考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90 %。

B、具體事蹟：

藉由主財體系本職學能暨準則測考測驗，以精進主財同仁本職學能，發揮工作效率與服務品質，進而對國防資源作有效之管理與運用，協助國防決策效能之提升；本局暨所屬單位 106 年度應到測人數 285 員，實際到測人數 285 員。

C、〔實際到測人數 285 員÷應到測考人數 285 員〕×100%=100 %，年度目標值為 9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提升精神戰力

1、建立溝通管道、提振軍隊士氣（計畫統計處-林楹智中校）

年度	106
項目	
原 訂 目 標 值	94%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1985 諮詢服務專線」受理申訴時限內完成件數÷年度受理申訴案件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75%。

B、具體事蹟：

統計本局 106 年度受理「1985 諮詢服務專線」申訴案計 17 件，均能於管制時限內即時、有效妥處申訴案件，維護合法權益，提振單位官兵士氣。

主計局 106 年度「1985 諮詢服務專線」案件統計表		
主財服務	薪俸支領	8
	各項補助費問題	2
	其他主財事務	7
	合計	17

C、〔年度「1985 諮詢服務專線」受理申訴時限內完成件數 17 件÷年度受理申訴案件數 17 件〕×100%=100%，年度目標值為 94%，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2、精神戰力週到課率（計畫統計處-林楹智中校）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94%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到課率（參講人數÷應參講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75 %。

B、具體事蹟：

- （1） 本局於年度重要演習前執行「精神戰力」專案教育，收視部頒多元化活潑節目，使同仁瞭解當前敵情威脅，深切體認建軍備戰之重要，以發揮有形戰力與無形戰力相乘效果。
- （2） 106 年精神戰力專案教育訂於 106 年 5 月 11、12 日實施，依演訓要求及國防政策主軸收視「戮力戰訓本務奠定鋼鐵勁旅」及「發揮聯戰效能厚植國防戰力」等 2 個教育主題節目，使全體官兵體認建軍備戰之目的及重要性，積極投入演訓任務。

C、到課率（參講人數 91÷應參講人數 91×100%）×100%=100 %，年度目標值為 94%，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積極國防自主

學術合作計畫成效（計畫統計處-陳曉緣科員）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1
達成度	1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學術性文稿之投稿篇數是否達 15 篇（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年度目標值為 1。

B、具體事蹟：

- (1) 依 106 年 1 月 18 日國主計統字第 1060000246 號函訂定「國防部主計局 106 年度主計季刊編撰實施計畫」，辦理期刊編撰發行作業，收錄國內外中英文主財新知、政府財經措施、主財同仁各類進修論文、業務研究及通報國軍各項最新法令規定等，精進國防財務管理，加強資源運用效益，使教育訓練資源與業務執行層面相互接軌。
- (2) 本局於 106 年分別發行主計季刊第 356、357、358、359 等 4 期，完成預計發行期數，達成績效目標值，發行之主計季刊除配發各單位參用外，亦登載全文於主計局軍網「主計季刊」專頁及國防部全球資訊網「軍事期刊」項目下，以利讀者瀏覽，發揮知識推廣功效；106 年度共蒐整 126 篇，獲刊登 33 篇。

C、年度學術性文稿之投稿篇數是否達 15 篇（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106 年度共蒐整 126 篇，獲刊登 33 篇，年度目標值為 15 篇，達成度為 1，燈號以★綠燈表示。

精進災害救援

災防訓練成效（計畫統計處-莊彩雪士官長）

項目 \ 年度	106
原訂目標值	9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相關課程到課率（參加人數÷應參加人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95%。

B、具體事蹟：

- （1）配合國防部「博愛營區」每年辦理消防講習暨疏散演練，講習內容區分防災教育宣教、緊急應變、火災防救、逃生要領及滅火器操作體驗等課程；演練採晝間公共區域綜合演練，夜間有預警方式實施住宿大樓消防疏散演練。
- （2）目的為增進同仁災害防救常識及散應變能力，並於火災及其他災害發生時各階段作業均能適切處理，期能防範未然，有效減少災損及保障官兵安全。
- （3）消防講習暨疏散演練區分上、下半年各實施乙次，本局上半年應參加人數計 84 員，區域性晝間疏散演練演練（辦公室）實到 84 員、夜間演練（宿舍）實到 41 員（僅有住宿人員參加）；下半年應參加人數計 96 員，區域性晝間疏散演練演練（辦公室）實到 96 員、夜間演練（宿舍）實到 39 員（僅有住宿人員參加）。
- （4）另配合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40 號」演習，國防部於 106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1330 至 1400 時，採晝間有預警方式實施防空疏散演練，本局應參加人數計 90 員，實到

人數 90 員。

C、相關課程到課率（參加人數 350 員÷應參加人數 350 員×100%）=100%，年度目標值為 95%，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拓展軍事交流

1、出國計畫審查（歲計處）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10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行政院核定出國計畫案／本部陳報出國計畫案）×100%；
年度目標值為 100%。

B、具體事蹟：

- （1）國防部 107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原需求 184 案計新臺幣（以下幣制同）1 億 6,871 萬 4,000 元，本局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及「國防部派員出國計畫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派員出國計畫審查，並邀集各單位召開 2 次協調會，秉摶節原則嚴謹審查後，精實檢討 107 年度出國計畫需求，重新審定彙整陳報行政院 182 案 1 億 6,102 萬 2,000 元。
- （2）國防部 107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經本局多次協調行政院相關單位，經該院審定公務預算減列「華美專案政策會議」等 3 案額度計 100 萬元，基金預算減列「生產事業」與「福利及文教事業」等 2 個事業單位額度計 107 萬 8,000 元，核定 107 年度出國計畫為 182 案 1 億 5,894 萬 4,000 元，較 106 年度減列 3,416 萬 3,000 元，合於行政院「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107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事項」規範。

C、（行政院核定出國計畫 182 案／本部陳報出國計畫 182 案）×100%=100%，年度目標值為 9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2、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財務會計處）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10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實際出訪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FMR）暨購案對帳會議結案報告建議事項參採率及執行情形/年度計畫出訪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FMR）暨購案對帳會議結案報告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times 100\%$ ；年度目標值為 100%。

B、具體事蹟：

- (1) 核對軍購案 387 案，其中 JAV（TTS 戰車-160 輛檢整車）等 19 案，辦理情形待美方確認或部分疑義請美方澄明及管辦；另本次提交議題計「軍購案季帳單增列執行中債務（WIP）項目」等 51 項，已於本次會議洽美方研討管辦。
- (2) 截至 106 年 3 月底止，經核算本部及三軍索賠案件，經美方調查後可退款計「開放式裝備採購案（EAS）」等 81 案（111 筆），金額 56 萬 2,773.85 美元，已協請美方儘速完成退款程序，並建立後續管制機制，以維我軍權益。
- (3) 美軍對各軍購國辦理之軍購案，因採「先收款、高報價」之價格政策，預估需支付合約商之違約費用，於軍購案初、中期隨案收取合約終止準備金（Termination Liability），致鉅額資金付款後滯留美方，另高估軍購案發價值造成每年大量結案退匯餘款，本部僅能報繳國庫，形成無效益之預算，會中同意我方要求，檢討各類

型購案付款期程配合其與合約商之支付期程，以減少預收款（合約終止準備金提列額度），並將本案後續處理情形納列議題管辦，每季提供檢討情形；另我方提出彈藥類型軍購案期初支付額度過高情形，美安合局利用本次會議要求美三軍安援執行單位，有關前揭購案後續應考量實際需款值，據以規劃付款額度，以避免預算過早支付情形。

- (4) 人次室業管軍售訓練案，循例每年由三軍開案辦理，惟因目標年度實際送訓及開班等情，無法配合原課程規劃施訓，造成仍有案款滯留美方，本局自 102 年起檢討以前年度案款，藉由「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會議」，協調美方採 3-5 年開放式合約，延長執行效期，並以跨案支援方式支應後續三軍訓練費所需預算，獲美方同意配合辦理，有效運用軍售訓練案款 2,600 萬餘美元。
- (5) 檢討歷年軍購案退匯款約為原發價值之 10%，因本部無法再運用以前年度退匯餘款，造成國防預算資源浪費，為增進預算效益，將已屆結案或付款進度達 80% 之個案，採緩列預算方式，協調美方檢討實需後辦理結匯付款，如空軍「偵蒐雷達」案，於將屆結案前，洽請美方儘速釐清帳務作業後，有效節省預算新臺幣 4 億餘元，避免後續高額退匯。

C、年度實際出訪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FMR）暨購案對帳會議結案報告建議事項參採率及執行情形（1 案）/年度計畫出訪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FMR）暨購案對帳會議結案報告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1 案） $\times 100\% = 100\%$ ，年度目標值為 10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落實官兵照顧

1、強化官兵醫療保健（計畫統計處-張立綦士官長）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8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已複檢人數/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應複檢人數〕 $\times 100\%$ ；年度目標值為 80%。

B、具體事蹟：

為早期掌握現役官兵健康狀況，本局期藉實施年度體格檢查發掘異常項目並及時施予矯治、追蹤管制，以維國軍官兵強健體魄。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計 3 員，實際複檢人數 3 員。

C、〔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已複檢人數 3 員/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應複檢人數 3 員〕 $\times 100\% = 100\%$ ，年度目標值為 8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2、國軍輔導理財專案貸款服務成效（財務中心）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6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年度官兵核貸案件÷年度官兵申貸案件×100%；年度目標值為 60%。

B、具體事蹟：

- (1) 為滿足國軍官兵個人急困理財等需求，運用「國軍輔導理財專案貸款」作業平台，與國內金融機構合作，協助官兵洽駐地財務單位辦理房貸及信貸轉介服務，俾達「部隊安全、軍人安家、軍眷安心」目標。
- (2) 依「國軍輔導理財專案貸款作業要領」，本屬國軍同袍儲蓄會在保障國軍官兵權益前提下，與臺灣銀行、台新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金融機構合作，提供官兵申貸選擇之多元性，由地區財務單位協助官兵辦理房貸及信貸轉介服務，俾達「部隊安全、軍人安家、軍眷安心」目標，貸款內容包含信用貸款、房屋貸款，且各類貸款均未收取手續費，並以優於市場條件融貸；經統計，106 年度申貸案件 80,179 筆，金額計新臺幣（以下幣制同）756 億 9,149 萬 4,233 元，其中核貸部分為 51,945 筆，金額計 460 億 7,884 萬 3,943 元。

C、年度官兵核貸案件 51,945 筆÷年度官兵申貸案件 80,179 筆×100%=64.79%，年度目標值為 6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提升資源配置效率

1、財力指導（歲計處）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1
達 成 度	1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是否完成「財力指導」策頒，提供國防財力配置參考（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年度目標值為 1。

B、具體事蹟：

- （1）面對中共軍事力量快速成長，在有限國防資源條件下，妥適律定施政計畫優序，持續強化武器裝備自力研製與後勤支援能量，以貫徹厚植自主國防之政策方向。
- （2）為達成國防施政目標，確保建軍備戰穩健發展，按行政院中程歲出概算籌編指導為基礎，優先滿足法律義務支出，國防部於 106 年 2 月 29 日以國歲計字第 1060004586 號令頒「國軍 108 至 112 年度財力指導」案。

C、是否完成「財力指導」策頒，提供國防財力配置參考（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國防部業於 106 年 2 月 29 日以國歲計字第 1060004586 號令頒「國軍 108 至 112 年度財力指導」案，年度目標值為 1，達成度為 1，燈號以★綠燈表示。

2、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主計室）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1
達 成 度	1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是否完成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彙編（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年度目標值為 1。

B、具體事蹟：

- （1）配合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製規範時程，按作業節點完成「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彙製，有效支援國軍各項建軍備戰任務之遂行。
- （2）106 年度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有關主計局業管計新臺幣 1,250 億 3,746 萬 4,000 元，業於 105 年 8 月編列完成，並於 106 年 2 月 22 日奉總統公布核定（華總一義字第 10600021571 號令）。

C、是否完成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彙編（年度績效目標值代表意義：0 代表未達到、1 代表達到），106 年度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業奉總統公布核定，年度目標值為 1，達成度為 1，燈號以★綠燈表示。

3、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主計室）

項目 \ 年度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90%
達 成 度	100%
初 核 結 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A、本項施政目標衡量標準：

$$\left[\frac{\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text{資本門預算數}} \right]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年度目標值為 90%。

B、具體事蹟：

106 年度資本門預算核撥數計新臺幣（以下幣制同）883 萬 5,420 元，實支數為 883 萬 5,420 元，應付未付數為 0 萬元，賸餘數 0 元。

C、
$$\left[\frac{\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text{資本門預算數}} \right]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100%，年度目標值為 90%，達成度為 100%，燈號以★綠燈表示。

肆、未達目標項目檢討（略）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詳上列各目標自評報告）

陸、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

【★表示綠燈（績效良好）；▲表示黃燈（績效合格）；●表示紅燈（績效欠佳）；□表示白燈（績效不明）】

關 鍵 策 略 目 標		項次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初核
一	精進聯戰指揮運作機制，磨練幕僚參謀作業能力	1	配合年度演訓執行情形	★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1	年度財務講習執行成效	★
		2	國軍三項體能測驗合格率	★
三	廣儲志願役人力，穩定續留營成效	1	年度志願役人力留營續服成效	★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主財職類專業需求	1	官兵考取深造教育培訓成果	★
		2	本職學能暨準則測考測驗合格率	★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1	建立溝通管道、提振軍隊士氣	★
		2	精神戰力週到課率	★
六	戮力提升國防資源管理，推動國軍主財與時俱進之核心價值	1	學術合作計畫成效	★
七	強化災防訓練，厚植救災能量	1	災防訓練成效	★
八	增進台美交流互動，健全軍購財務管理	1	出國計畫審查	★
		2	華美軍購財務管理檢討會	★
九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1	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
		2	國軍輔導理財專案貸款服務成效	★
十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財力指導	★
		2	國防部所屬單位預算案	★
		3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二、綜合評估分析：106 年度計 10 項關鍵策略目標（17 項關鍵績效指標），評核結果如次：

（一）綠燈計 17 項，佔 17 項績效指標 100%。

（二）黃燈計 0 項，佔 17 項績效指標 0%。

（三）紅燈計 0 項，佔 17 項績效指標 0%。

（四）白燈計 0 項，佔 17 項衡量指標 0%。